

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项目  
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E4306020790000523001001)

## 招标文件

招标人：岳阳市人民医院（盖单位章）

代理机构负责人管理章

2022-07-07



# 目 录

第一卷 .....	5
☑第一章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 .....	6
1. 招标条件 .....	6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6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7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8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8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	8
7. 评标办法 .....	8
8. 其他内容 .....	8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	8
10. 行政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	9
11. 联系方式 .....	9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1. 总则 .....	16
1.1 项目概况 .....	16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6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6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	16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	16
1.5 费用承担 .....	17
1.6 保密 .....	17
1.7 语言文字 .....	18
1.8 计量单位 .....	18
1.9 踏勘现场 .....	18
1.10 投标预备会 .....	18
1.11 分包 .....	18
1.12 偏离 .....	18
2. 招标文件 .....	18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19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19
3. 投标文件 .....	20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20
3.2 投标报价 .....	20
3.3 投标有效期 .....	20
3.4 投标保证金 .....	21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	21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	21
3.6 备选投标方案.....	22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2
<b>4. 投标</b> .....	<b>22</b>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
<b>5. 开标</b> .....	<b>23</b>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A） .....	24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B） .....	24
<b>5. 开标</b> .....	<b>24</b>
5.1 开标时间.....	24
5.2 开标程序.....	24
5.3 开标异议.....	24
5.4 开标其他情况.....	25
<b>6. 评标</b> .....	<b>25</b>
6.1 评标委员会.....	25
6.2 评标原则.....	25
6.3 评标.....	25
<b>7. 合同授予</b> .....	<b>26</b>
7.1 定标方式.....	26
7.2 中标通知.....	26
7.3 履约担保.....	26
7.4 签订合同.....	26
<b>8. 纪律和监督</b> .....	<b>26</b>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6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7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8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8
8.5 投诉.....	28
<b>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	<b>28</b>
附件 1: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29
附件 2: 确认通知.....	30
附件 3: 开标记录表.....	31
附件 4: 问题澄清通知.....	32
附件 5: 问题的澄清.....	33
附件 6: 中标候选人公示.....	34
附件 7: 中标通知书.....	35
附件 8: 中标结果通知书.....	36
附件 9: 中标结果公示.....	37
<b>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I）</b> .....	<b>38</b>
<b>评标办法前附表</b> .....	<b>38</b>

1. 评标方法 .....	42
2. 评审标准 .....	42
2.1 初步评审标准.....	42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42
3. 评标程序 .....	42
3.1 初步评审.....	42
3.2 详细评审.....	43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3
3.4 评标结果.....	4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86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86
2. 投标报价说明.....	86
3. 其他说明.....	86
4. 工程量清单.....	86
第二卷 .....	87
第六章 图 纸.....	88
第三卷 .....	91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92
第四卷 .....	93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94
<b>第一节 商务投标文件</b> .....	95
目 录 .....	97
一、投标函 .....	98
二、投标函附录.....	100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101
四、投标保证金.....	103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4
六、项目管理机构.....	105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105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106
七、资格审查资料.....	107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07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108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09
八、奖惩情况及其他材料.....	110
<b>第二节 技术投标文件格式（明标）</b> .....	111
九、技术投标文件封面.....	112
十、施工组织设计（明标） .....	113

十一、其他材料.....120

## 第一卷

# ☑第一章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

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项目名称）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标段施工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项目名称）已由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岳发改审[2021]39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岳阳市人民医院，建设资金来自单位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岳阳市人民医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

2.2 建设地点：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2.3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内。院内站室设置在岳阳经开区巴陵东路以南，大桥河路以东，岳阳市人民医院内。院外线路为户外电力管线自黎家110kV变电站出线，经白石岭南路、岳阳大道、大桥河路，引至岳阳市人民医院。岳阳市人民医院现有受电容量为8350kVA，本工程10kV高压将增容6400kVA，增容后总容量为14750kVA。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电缆工作井、电力管道、电缆沟及电缆井清淤、拆除及恢复人行道、移除及恢复绿化带、拆除及安砌侧（平、缘）石、地下定向钻孔敷管、电缆桥架、电缆路径标识块、破复混凝土路面、10kV电力电缆、出线柜、电缆熔接中间接头、10kV以下及1kV以下送配电装置系统等。其中：电缆工作井22座（院外19座、院内3座）、电力管道铺设1547.5m（MPP $\phi$ 200\*10，院外1400m、院内147.5m）、移除及恢复绿化带343m<sup>2</sup>（院外280m<sup>2</sup>、院内63m<sup>2</sup>）、电缆路径标识块49个（院外40个、院内9个）、院外拆除及恢复人行道1120m<sup>2</sup>、地下定向钻孔敷管400m、电缆桥架2100m，院内破复混凝土路面186m<sup>2</sup>，10kV电力电缆敷设5025m、出线柜2台、电缆熔接中间接头29个。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4 工期要求：90天（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主要包括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6 质量要求：按照现行国家标准《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及本项目相关设计图纸要求并达到或高于国家相关标准，安装质量按国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7 保修要求：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年4月23日修正版)要求保修。

2.8 缺陷责任期：24个月

2.9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

(1) 资质条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省外入湘企业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了基本信息登记；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国家能源局(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承装(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同时具有承装、承试两个类别)五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 财务要求：不作要求

(3) 业绩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80天内至少承担过1个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480万元的10KV及以上配电工程施工业绩。(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招标人不接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投标

(5) 项目经理(建造师，下同)资格：拟任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同类职务(即：项目经理，下同)

(6) 其他要求：拟任施工技术负责人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2 年 01 月 07 日（北京时间，下同）起，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潜在投标人可在本招标公告附件处预览 PDF 版本招标文件，如需下载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招标文件须先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 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01 月 28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7.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估法 I

## 8. 其他内容

8.1 请投标人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eyang.gov.cn>）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8.2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提示的解密开始时间后 30 分钟，请各投标单位密切关注解密开始时间。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8.3 投标人如遇到操作问题，请咨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技术科 0730-2966692。

##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 10. 行政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本次本次招标活动接受[岳阳市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督，联系方式  
0730-8880485。

##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	<a href="#">岳阳市人民医院</a>	招标代理机构：	<a href="#">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a>
地 址：	<a href="#">岳阳市人民医院</a>	地 址：	<a href="#">岳阳市青年中路恒泰大厦南栋十三楼</a>
邮 编：	<a href="#">414000</a>	邮 编：	<a href="#">414000</a>
联系人：	<a href="#">刘先生</a>	联系人：	<a href="#">任女士</a>
电 话：	<a href="#">13017218569</a>	电 话：	<a href="#">0730-8630021</a>
传 真：	<a href="#">/</a>	传 真：	<a href="#">/</a>
电子邮件：	<a href="#">381000050@qq.com</a>	电子邮件：	<a href="#">360415399@qq.com</a>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任丹](#)（签名）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2-01-07

09:40:28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同金额不少于 480 万元的 10KV 及以上配电工程施工业绩；注：业绩证明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 信誉要求：招标人不接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投标 项目经理（建造师，下同）资格：拟任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同类职务（即：项目经理，下同） 其他要求：拟任施工技术负责人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形式：\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12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最高投标限价、清单、图纸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在 2022 年 01 月 18 日 17:00 时 0 分前 形式网络方式提交至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01 月 28 日 9 时 3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 形式：无须确认，自行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网络方式，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出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
		形式：无须确认，自行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本项目为电子化开评标，无须提供原件。 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相关证件应完整、清晰，如不完整、漏页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等造成的投标失败或其他不利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提交</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选择）：</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形式一：从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电汇或企业网银转帐。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20000 元人民币。 递交方式：投标保证金必须是从投标人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入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账户。招标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收取投标保证金账号： 开户银行：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帐户名称：投标人在网上可自行选择保证金专户银行账户 帐号：投标保证金子账户的获取（注意：每次每个标段账号随机生成）</p> <p>a、请将投标保证金于 2022 年 01 月 27 日 12 时 0 分（北京时间）前转入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以到帐时间为准。</p> <p>b、投标保证金退还时一律以银行转帐方式退回，不退现金。中标和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均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予以退还。</p> <p>c、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事宜请与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或交易中心名称）联系，电话：0730-8630021。联系人：胡先生。</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形式二：银行保函 担保金额：120000 元人民币 递交方式：电子保函形式</p> <p>①投标保证金采用保证保险方式的，由保险公司开具投标保证保险的采用电子保险保单形式，投标人应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线上办理投保手续；</p> <p>②投标人可通过银行一般户、支付宝、微信等支付方式支付保费，完成投标保证金提交；</p> <p>③工程建设投标保证保险投保人操作流程详见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p> <p><input type="checkbox"/>形式三：信用承诺</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具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交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时间要求	2019年2月至2022年1月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A(1)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 其他要求：
3.7.3A(2)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需提供四套完整的纸质投标文件用于备案。当提供的纸质文件资料与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记录的电子文件资料不一致时，以电子文件资料为准)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具体要求见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操作手册
3.7.3B(2)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均为原件的扫描件
4.1.1(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交易平台自动加密
4.1.2	封面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的地址： 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_____(项目名称) _____标段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 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4.2.2(A)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A)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4) (A)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
5.2.1	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
5.2.2	解密时限	从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解密时限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开标继续进行。（如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自备解密电脑）。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0 人，专家 5 人；（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的至少有 1 名经济类评标专家）。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湖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 个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保函形式：银行业金融机构保函、担保公司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融资性担保公司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融资性担保公司保函）、保险公司保证保险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金额的 1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法
10.2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9682867.11 元（具体详见最高投标限价汇总表）
10.3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10.4	异议	1、招标文件的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开标异议：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评标结果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5	类似工程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资格要求的类似工程业绩：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80 天内至少承担过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480 万元的 10KV 及以上配电工程施工业绩。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2) 评审加分要求的类似工程业绩：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80 天内承担过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670 万元的 10KV 及以上配电工程施工业绩。 业绩证明资料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p>
10.6		<p>(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湘招协[2015]6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2) 交易服务费：按湘发改价费〔2019〕366 号文件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注：1. 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正文件 3.7 (3)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原件的扫描件”，应从“电子交易平台”会员诚信库中选择并进行超链接。修改为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须提供“原件的扫描件”。 2.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 3. 评标办法规定的各评审因素评审得分为各评标专家独立打分的算术平均值。</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10）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1）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1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本项目规定的失信行为：[招标人](http://www.gsxt.gov.cn)不接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投标；

（14）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应当被否决。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站上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人不另行通知。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须留意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款所列网站发布的澄清通知，在浏览澄清通知后，投标人自行下载该澄清通知，不需要确认。投标人未留意该澄清通知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站上发布，该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须留意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3.1 款所列网站发布的修改通知，在浏览修改通

知后，投标人自行下载该修改通知，不需要确认。投标人未留意该修改通知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商务投标文件和技术投标文件组成，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 商务投标文件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投标人关于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承诺书；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二) 技术投标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的格式。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一）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一）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登录“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目录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原件的扫描件”，应从“电子交易平台”会员诚信库中选择并进行超链接。

(4)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3.7.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A)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分两包包装，其中商务投标文件一包，技术投标文件一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技术投标文件采用“暗标”评审方式的，施工组织设计的密封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八章“技术投标文件格式（暗标）”要求。

4.1.1 (B)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A)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B)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A)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4 (B)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A)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5 (B)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A)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A)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2 (B)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A）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B）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

招标人在第一章第 5.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 5.2 开标程序

采用电子招标方式的，开标程序按交易平台的规定要求执行。

- （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2）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
- （3）公布投标担保情况；
- （4）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
- （5）招标人批量导入投标文件；
- （6）公布所有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系统检查文件制作机器码及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 （7）投标人确认开标结果；
- （8）招标人代表确认开标结果；
- （9）生成开标记录表，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未提出



异议，视同认可。

## 5.4 开标其他情况

(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2) 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不得开标，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3) 由于停电、网络故障等因素导致无法正常开评标的，由代理机构报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延期开标。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 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投标人挂靠其它施工单位；
- (2) 投标人从其它施工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 由其它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8.2.2 下列行为，视为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不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 (2) 投标人拟在施工现场设项目管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质量管理人员、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

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聘任合同必须由投标人单位与之签订；
- (2) 投标人单位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或具有其它有效证明其为本单位人员身份的文件。

8.2.3 下列行为均属投标人串通投标报价：

- (1)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2)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3) 投标人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4) 投标人之间其它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8.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并将进一步核查是否存在串通投标：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上传（例如 MAC 码一致）。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湖南省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 1：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编号：\_\_\_\_\_)

经研究，对\_\_\_\_\_（项目名称）设备（材料）采购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1. 原条款第\_\_\_\_\_条为：\_\_\_\_\_

现修改为\_\_\_\_\_。

2. \_\_\_\_\_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2：确认通知

###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  
标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 (元)	质量目标	工期	备注	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4：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_\_\_\_\_

2. \_\_\_\_\_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5：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_\_\_\_\_

2. \_\_\_\_\_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6：中标候选人公示

###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 中标候选人公示

根据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_\_\_\_\_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推荐了以下\_\_名中标候选人，现将相关信息予以公示。

#### 中标候选人信息

中标候选人	第一名	第二名	……	……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质量				
工期（交货期）				
评标得分				
主要技术参数	1. ……			
	2. ……			
	3. ……			
项目负责人（含主要参与人员）				
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条件				

被否决投标情况：被否决投标单位名称、被否决理由。

公示期\_\_天。公示期间，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应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湖南省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提出异议或投诉。

招标人：\_\_\_\_\_（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_\_\_\_\_（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_\_\_\_\_（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时间：\_\_\_\_\_

## 附件 7：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工期：\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项目经理：\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8：中标结果通知书

###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9：中标结果公示

### 中标结果公示

\_\_\_\_\_（代理公司）受\_\_\_\_\_（招标人）的委托，代理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进行国内公开招标。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_\_\_\_\_（媒介）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和投诉。现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人公告如下：

项目名称：\_\_\_\_\_

中标单位：\_\_\_\_\_

中标单位：\_\_\_\_\_

.....

招标代理：\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I）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单位名称或证书正在变更过程中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省外入湘企业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了基本信息登记；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国家能源局（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承装（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同时具有承装、承试两个类别）五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80 天内至少承担过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480 万元的 10KV 及以上配电网工程施工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
		信誉	招标人不接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或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投标

		项目经理	拟任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同类职务
		其他要求	拟任施工技术负责人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联合体投标人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不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
		工期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
		工程质量	投标文件载明的质量标准不低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不短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投标文件载明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不低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b>条款号</b>		<b>条款内容</b>	<b>编列内容</b>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0 分)	商务部分：20.0 分 技术部分：50.0 分 投标报价：30.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详见评标办法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详见评标办法
<b>条款号</b>		<b>评分因素</b>	<b>评分标准</b>
2.2.4 (1)	商务评分标准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80 天内承担过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670 万元的 10KV 及以上配电工程施工业绩，每提供 1 项计 15 分，最多计 30 分 注：业绩证明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
		项目经理任职资格与业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要求得 10 分；每提供 1 项类似工

		绩	程业绩加 10 分，最多加 2 项，本项最多计 30 分。 注：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80 天以项目经理职务承担过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670 万元的 10KV 及以上配电工程施工业绩。业绩证明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
		技术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要求得 10 分；每提供 1 项类似工程业绩加 10 分，最多加 1 项，本项最多计 20 分。 注：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80 天以技术负责人职务承担过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670 万元的 10KV 及以上配电工程施工业绩。业绩证明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
		企业体系认证情况	投标人具备 ISO 系列体系认证中的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项计 7 分，最多计 20 分
2.2.4 (2)	技术评分标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版面是否整齐，表述是否清晰，内容是否全面、准确，是否出现格式等错误（0-10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对项目总体概况表述是否清晰，完整；部署及措施是否先进、可靠；对项目主要及关键方案是否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分析是否透彻，解决方案是否切实可行；施工平面布置是否有针对性，合理，是否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基础设施项目，交通组织规划是否合理，可行，交通组织措施是否得力（0-30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质量目标是否明确，管理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管理制度是否齐全，实施与监控措施是否全面、有效（0-12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安全目标是否明确，管理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管理制度是否齐全；实施与监控措施是否全面、有效（0-12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环境管理目标是否明确，管理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管理制度是否齐全；实施与监控措施是否全面、有效（0-12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总工期与节点工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施工进度计划内容是否全面，线路是否清晰、准确、完整， 计划编号是否合理、可行；措施是否有力、合理、可行（0-12分）
		资源配备计划	资源投入计划是否与施工部署、施工方法及进度计划呼应，调配投入计划是否合理、准确（0-12分）
2.2.4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偏差率大于0：偏差率从0开始每递升1%减1.5分。 偏差率等于0：报价分为100分； 偏差率小于0：偏差率从0开始每降1%减1分计算。 (偏差率不足1%的，按内插法取值)
注：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标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否决其投标的全部条款。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本办法采用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偏差率 = (投标人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 100%。

#### 2.2.4 评分标准

（1）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第3.5.3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2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有8.2条违法违规条件之一的）；
-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价20%（由招标人选填：15%或20%或25%）含本数以上，或低于项目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或预算价）55%（由招标人选填：50%或55%或60%）含本数以上，应进入成本评审环节，并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2.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4 投标人得分=A+B+C。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

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附表 1：形式评审表

## 形式评审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合格√/不合格×)		
				1	2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评审结论（合格/不合格）						

### 备注：

1. 评审项目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上表中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评审结论为不合格，则不进入投标文件下一轮的评审。

2. 本表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中对评审结论有不同意见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结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2：响应性评审表

### 响应性评审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合格√/不合格×)		
				1	2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评审结论（合格/不合格）						

#### 备注：

1. 评审项目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上表中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评审结论为不合格，则不进入投标文件下一轮的评审。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投标人提供的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应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有关要求及给出的范围，给出的范围不得增加和删除，否则视为不符合评审标准。

3. 本表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中对评审结论有不同意见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结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3：技术投标文件评审表

### 技术投标文件评审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2	……
1							
2							
3							
4							
5							
6							
评审结论（合格/不合格）							

备注：

1. 评审项目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技术投标文件进行集体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集体评议意见对技术投标文件自主评价并作出书面评价。
3. 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多数评委评审不合格的技术投标文件评审结果为不合格；通过技术投标文件合格性评审的投标人，视为合格投标人。
4. 招标人可在技术投标文件评审标准表中的其他项中根据项目的特点进行调整和补充评审因数。

评委签字/日期：

## 附表 4：不合格投标人名单表

### 不合格情况说明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投 标 人	认定不合格情况的详细原因和依据
1		
2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5：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名单表

### 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名单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备注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备注：本表中投标人排名不分先后。

## 附表 7：算术错误检查表

### 算术错误检查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是否有算术错误	修正后的投标报价	算术错误调整值	与投标总价的正负偏差率	算术错误的原因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7：施工组织设计得分表

### 商务评审得分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得分		
				1	2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评审得分（满分 100 分）					

备注：本表由评标专家独立打分。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8：项目管理机构得分表

### 技术评审得分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得分		
				1	2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评审得分（满分 100 分）					

**备注：**本表由评标专家独立打分。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9：详细评审-投标报价评分表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2.2.4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100 分)	偏差率 (X)	$X =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投标报价 总价评分 标准 (100 分)	偏差率大于 0：偏差率从 0 开始每递升 1% 减 1.5 分。 偏差率等于 0：报价分为 100 分。 (偏差率不足 1% 的，按内插法取值)

## 附表 10：成本评审结论记录表

### 成本评审结论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报价 算术平均值	投标报价	本项目成本 评审警戒线	比较结果
比较后需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主要事项概要：					
投标人澄清、说明、补正和提供进一步证明的情况说明：					
评审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低于成本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低于成本				
评审意见 概要					
评标委员会 全体成员 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年_____月_____日</div>				

附表 11：权数取值表

权数取值表

1	商务部分 (K1)	0.1~0.3	0.2
2	技术部分 (K2)	0.3~0.5	0.5
3	投标报价 (K3)	0.3~0.4	0.3

附表 12：综合得分计算表

综合得分计算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项 目		投 标 单 位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计分		
			1	2	.....
					.....
1. 商务部分 (基本分 100 分)	得分 (A)				
	加权得分 (A×K <sub>1</sub> )				
2. 技术部分 (基本分 100 分)	得分 (B)				
	加权得分 (B×K <sub>2</sub> )				
3. 投标报价 (基本分 100 分)	总价得分 (C)				
	加权得分 C×K <sub>3</sub>				
最终得分					

备注：综合得分计算保留 2 位小数（百分比亦取 2 位小数），第 3 位小数 4 舍 5 入。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13：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表

###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_\_\_\_\_

排 序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1		
2		
3		
4		
5		
6		
.....	.....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14：中标候选人表

### 中标候选人表

工程名称：\_\_\_\_\_

排 序	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万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		

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_\_\_\_\_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湖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_\_\_\_\_

发包人：[岳阳市人民医院](#)\_\_\_\_\_

承包人：\_\_\_\_\_

(本项目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终版以签订合同为准)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岳阳市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

1. 工程地点：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岳发改审[2021]39 号。

4. 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内。院内站室设置在岳阳经开区巴陵东路以南，大桥河路以东，岳阳市人民医院内。院外线路为户外电力管线自"黎家 110kV 变电站"出线，经白石岭南路、岳阳大道、大桥河路，引至岳阳市人民医院。岳阳市人民医院现有受电容量为 8350kVA，本工程 10kV 高压将增容 6400kVA，增容后总容量为 14750kVA。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电缆工作井、电力管道、电缆沟及电缆井清淤、拆除及恢复人行道、移除及恢复绿化带、拆除及安砌侧(平、缘)石、地下定向钻孔敷管、电缆桥架、电缆路径标识块、破复混凝土路面、10kV 电力电缆、出线柜、电缆熔接中间接头、10kV 及以下及 1kV 以下送配电装置系统等。其中：电缆工作井 22 座(院外 19 座、院内 3 座)、电力管道铺设 1547.5m(MPP  $\Phi$  200\*10, 院外 1400m、院内 147.5m)、移除及恢复绿化带 343m<sup>2</sup> (院外 280m<sup>2</sup>、院内 63m<sup>2</sup>)、电缆路径标识块 49 个(院外 40 个、院内 9 个)、院外拆除及恢复人行道 1120m<sup>2</sup>、地下定向钻孔敷管 400m、电缆桥架 2100m、院内破复混凝土路面 186m<sup>2</sup>、10kV 电力电缆敷设 5025m、出线柜 2 台、电缆熔接中间接头 29 个。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本次招标金额根据市财政局财评审定金额为：9682867.11 元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6.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岳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项目配电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  
\_\_\_\_\_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  
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按照现行国家标准《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及  
本项目相关设计图纸要求并达到或高于国家相关标准,安装质量按国家标  
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其中：

（1）直接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1）各项费用和利润：

人民币（大写）（¥元）；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1) 附加税费:

人民币(大写)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按实结算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1) 投标函及其附录;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1) 通用合同条款;
- (1)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 图纸;
-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1.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

维修责任。

1.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中赋予的含义相同。**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月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岳阳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电子



## 第二部分合同通用条款

(略)

采用“《湖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HNJS-2014)”范本通用条款

### 第三部分合同专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1

.

1

词

语

定

义

1

·  
1

·  
1

合

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在施工过程中因政策变化、工程现场变化等原因，双方达成的补充文件。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2 永久占地包括：建筑红线范围内用地。

1.1.3.2 临时占地包括：本工程所需的临时道路、弃土场、借土场等等，工程量清单预算中已包含弃土费、土石方调配有偿服务费等，发包人不再提供弃土场、借土场等临时用地，也不再支付相关费用。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

件：按通用条款。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省现行的标准及规范。

1.4.1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发包人提供

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1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

序为：按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 3 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贰套（含 PDF 文档 1 套）](#)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相关要求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3 日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肆份（其中必须一套原件，如有特殊要求，另按需备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文件及电子文档](#)；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收到文件后 3 日](#)。1.6.5 现场图

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需在施工现场常备一份施工图原图，以备发包人现场使用。](#)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

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

送达对方当事人。1.10 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承包人应根据本项目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通道道路的通行权，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协助办理上述手续。](#)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本项目红线为场内、场外交通边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

交通设施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不再提供相关费用。](#)

#### 1.10.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发包人所有，承包人不得用于工程以外及其它用途。](#)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至工程竣工验收止。](#)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

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发包人在各分部工程开工前3日内移交](#)。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完成红线范围内的征拆交地工作](#)。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现行施工标准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提交本项目的工程竣工文件以及行业管理部门要求提供的专用图纸文件所规定的套数](#)。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  
[验收后 10 日内](#)。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  
形式要求：[纸质及电子文档](#)。

(1)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通用条款](#)。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

约定：[/](#)。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自本工程开工](#)  
[至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完移交手续之日止](#)。

###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关于工程奖项的

约定：[/](#)。

## 5.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5.1 安全文明施工

5.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零死亡、零重伤事故](#)。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

计划的约定：[/](#)。6.1.5 文明施

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符合主管部门相关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关于安全文明措施费支付的规定或要求办理](#)。

6.1.6 环境保护、水土保持、临时用地复垦

关于环境保护、水土保持、临时用地复垦的要求：符合环保、水务、国土等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如发生环保、水土保持、复垦等问题，行政主管部门对发包人进行行政处罚或造成不良影响、经济损失的，发包人将对承包人加倍处罚。

## 5. 工期和进度

### 5.1 施工组织设计

5.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5.1.1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承包人收到施工图纸后 3 日](#)。

发包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文件 3 日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发包人通知承包人进场后 3 日](#)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发包人通知承包人进场后 3 日内](#)。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3 日](#)。

#### 7.4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按通用条款](#)。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逾期竣工违约金：2 万元/天](#)。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

有关约定： / 。7.7 异常恶劣的

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6 级及以上的地震, 10 级及以上的风, 一天 200mm 以上的暴雨, 一次积雪 450mm 以上, 及不可抗力原因](#)；

(2)；

(3)。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 5. 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发包人提供的工程材料和设备运至施工现场后由承包人负责质量验收和数量清点，并负责场内的运输及保管，所有费用均含在供货价中。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主管部门要求执行。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 5. 试验与检验

试验与检验费用的约定：承包人自行负责。

### 5. 变更

#### 5.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1) 由承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发包人以及政府或其他主管部提出，经监理人、设计单位审查，发  
包人认可并由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文件方可确认为设计变更。

(2) 现场签证：因工作联系单或其他原因引起的新增或减少项目，应以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形式办理；工作联系单及会议记录不作为结算依据。现场签证事项发生

时，需及时通知发包人的工程师、监理工程师现场确认。由于存在摊销等，现场签证单不作为结算的充分依据，结算时应按计价办法和合同条款确认。

(3) 承包人提出的工程变更必须遵守岳阳市有关工程变更审批的相关规定，即由  
监理人初审、跟踪审计单位审查后经财政、审计、发改委审核后，  
由发包人确定，未按变更程序审批的变更一律无效且发包人不予  
结算与支付。

#### 5.1 变更估价

#####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①原投标报价中有适用于或类似于变更或清单工程量调整项目的价格，按投标已有综合单价结算。

②原投标报价中没有适用于或类似于变更或清单工程量调整项目价格，  
则按承包人投标报价原则重新组价，其中投标中没有的材  
料价格以财评、审计认定为基准。

#### 5.1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

期限： $L$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

化建议的期限： $L$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L$ 。

#### 5.1 暂估价

$L$ 。

#### 5.1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由发包人使用，含在已签合同总价款  
内，使用后余额为发包方所有。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是（参照湘价服[2017]81号文件）

材料、工程设备价格变化的价款调整按照发包人提供的基准价格，按以下风险范围规定执行：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等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④承包人应在采购材料前将采购数量和新的材料单价报发包人核对，发包人确认用于工程时，发包人应确认采购材料的数量和单价。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确认资料后5天内不予答复的视为认可，作为调整合同价格的依据。未经发包人事先核对，承包人自行采购材料的，发包人有权不予调整合同价格。发包人同意的，可以调整合同价格。

前述基准价格是指由发包人在招标文件或专用合同条款中给定的材料、工程设备的价格，该价格原则上应当按照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编制。

## 12.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  
同  
价  
格  
形  
式  
：

1. 单  
价  
合  
同  
。

综合单价包含  
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  
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  
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  
限：/。

预付款  
扣回  
的方  
式：/。

## 12.2.

### 2 预

### 付款

### 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

担保的期限：  /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

为：  /  。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湖南省建设工程工程最新计价办法及其有关规定执行。

### 12.3.1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工

程按每月计量。12.3.3 单

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同计量规定。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

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同

计量规定。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同计量规定。

(1)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 \_\_\_\_\_

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14 天。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收到经监理人审批的文件后 14 天。

②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后 14 天。

②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

金的计算方式：/。

② 施工全过程中，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发包人相关审计部门审计，审计结论作为计量、变更申报资料的依据。

② 为确保建设资金不挪用，承包人应开立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控银行账户，承包人本项目所有资金结算只能通过该账户办理。

#### 12.4.5 预付款支付

预付款的金额或比例为：合同签订金额的 10%。

预付款支付期限：发包方在承包方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七个工作日之内支付预付款。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支付第一次进度款时一次性扣回。

#### 12.4.5 预付款担保

提供预付款担保期限：签订合同 15 天内。

预付款担保形式：银行保函。

#### 12.4.5 工程进度付款申请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支付条件和支付时间：

工程开工后，承包人必须在每月 25 日前向发包人申报本月进度，逾期申报下月将不予支付。在项目建成竣工验收合格前，工程进度款最多支付合同金额（含经批准的变更金额，下同）的 %，项目结算经财政评审或建设单位组

织审核后，最多支付结算金额的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竣工决算后，工程进度款最多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已过缺陷责任期的除外，合同另有约定的按合同执行），缺陷责任期满后按规定结清工程余款。付款前，承包人必须向发包人提供足额合规发票。

#### 12.4.8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24 小时。

#### 13.1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在质量缺陷期内，按管理部门要求修复质量缺陷后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13.1 工程试车

##### 13.1.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

费用由  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除了经经理人同意需要在缺陷责任期内继续工作和使用的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外，其余的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均应撤离施工场地或拆除；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的人员和施工设备应全部撤离施工场地，逾期，按每延误一天向发包人支付 10000 元违约金。

## 13.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通用条款。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

式和程序：28 日内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4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按通用条款](#)。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 13.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个月](#)。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

金的约定：[是](#)。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

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L](#)；
- (2) [3%](#)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L](#)。

##### 15.3.2 质量保

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L](#)。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按通用条款](#)。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2  
年。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48小时内。

## 13. 违约

### 13.1 发包人违约

#### 13.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按中国  
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逾期应付未付的贷款利息。

(1)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1)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1)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1) 其他：/。

### 16.1.3 因发包人

#### 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3.1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

[通用条款](#)。16.2.2 承

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按通](#)

[用条款](#)。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赔偿一切损失并按合同总价的 10%支付违约金。](#)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按通用条款](#)。

## 13. 不可抗力

### 13.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30 天](#) 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3. 保险

### 13.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发包人自行购买与本工程相关的保险并承担费用](#)。

### 18.3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关于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 20. 争议解决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争议评审小组

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双方均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向\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1) 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_\_\_\_\_ / \_\_\_\_\_。

##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详见工程量清单](#)

2.5 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详见工程量清单](#)

## 3. 其他说明

## 4. 工程量清单

[另册提供，请投标单位自行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

## 第二卷

## 第六章 图 纸



## 1. 图纸目录

序号	图名	图号	版本	出图日期	备注

## 2. 图纸

# 第三卷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按照现行国家标准《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及本项目相关设计图纸要求并达到或高于国家相关标准，安装质量按国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 第四卷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节 商务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招标

# 商务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奖惩情况及其他材料
- 九、技术投标文件封面
- 十、施工组织设计（明标）
- 十一、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

##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元)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 。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元)。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日期:

## 二、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2	工期	天数：_____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聘任合同复印件和社保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投标保证金

采用现金的，请附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基本帐户开户银行打印的账户信息，包含户名、账号、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等信息）以及投标保证金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采用电子保函的，附投标电子保函扫描件。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聘任合同、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聘任合同、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八、奖惩情况及其他材料

奖惩情况及其他材料

## 第二节 技术投标文件格式（明标）

## 九、技术投标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 技术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施工组织设计（明标）

1. 投标人编制技术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十一、其他材料